

平江县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拟同意名单公示

(2025年3月)

根据《湖南省创业担保贷款实施办法》(长银发〔2017〕108号)、财政部关于印发《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23〕75号)以及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力度全力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的通知》(财金〔2020〕21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经服务对象申请,我局审核通过,拟对以下7名对象予以贴息,现将名单公示如下,诚请社会各界监督,公示期7天。

公示期间,如发现公示对象有不符合贴息条件的,请向我局反映,受理部门及联系电话:

平江县就业服务中心创业担保贷款担保股 0730-6296816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0730-6296626

2025年3月26日

2025年3月申请平江县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拟同意名单公示

编号	姓名	性别	配偶	金额 (万元)	期限 (年)	项目名称
1	袁*果	男	危*东	10	2	香连冷冻食品店
2	瓮*旋	男	吴*月	10	2	小源村家电
3	洪*才	男	陈*娥	10	2	润晨生活超市
4	李*根	男	陈*英	10	2	南杂店
5	彭*平	女	何*平	10	2	酱鸭卤味店
6	湖南瑞敏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	/	350	2	湖南瑞敏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7	平江县辉北食品有限公司	/	/	400	2	平江县辉北食品有限公司